



“大块头”阿嫂

□陈英兰

“大块头”阿嫂是早年我们村里的一个普通农妇。因为人长得特别胖又和善，所以老少村民都叫她“大块头”阿嫂。

她个子中等人胖，尤其肚子一圈特别大，走起路来挺着个大肚子，站着低头，自己的俩眼根本看不到自己的脚。她总是自嘲，人家大肚皮十个月生下小毛头（方言，婴儿），我这个毛头一辈子也生不下来。

别看她人胖，各种农活样样拿得出手。插秧速度快，经她手插入田里的秧苗深浅合适，秧苗归拢整齐，笔挺精神足，株距匀称。为了检测每个人插秧的行距是不是符合要求，队长往往用一根标准的种田棒在水稻田上一扔一数，如果能达到11到12行间最标准，多了太紧不行，将来稻秆长得细而长，稻穗颗粒不饱满，影响水稻的产量。一般人也不会这么傻，给自己加活，影响插秧速度。行数少了稻田利用率降低，同样影响产量，也有偷懒嫌疑。而她总能保持这个数，是整个生产队中极少数中的一个。其他人或多或少总要偷点懒，尤其插秧到了田中央，队长不可能总是来检查。一般在10行出点头，甚至个别的10行也不到。每到这时，队长总说，你们看看人家“大块头”阿嫂，注意点，不要太偷懒。她力气也大，割稻时弯腰弓背，随着镰刀挥舞时发出的“莎莎莎……”声，一路向前，把一队妇女妥妥的甩在身后几丈远。她平时爱聊天，说话大嗓门。生产队收工回家时，站在晒谷场上，隔河隔田几丘远，人还看不清就能听到她“哈哈……”的笑声。

她不但农活得做好，针线活也不赖。农闲或早晚空余时间总是搬一把竹椅子，坐在家门口不是缝补衣服就是纳着鞋底，针脚匀称、结实。后来随着生活的改善，有了毛线，她织出来的毛衣大小合身，又很平整。有一段时间，她也替人家织毛衣赚点零钱补贴家用。

“大块头”阿嫂共生养了五个孩子，三男二女。以前农村生活特别艰苦，但她在生活上会精打细算，把家安排得井井有条，孩子们穿的衣裤虽带有补丁，但干净整洁。每年冬天她家会做很多很多的年糕。中午吃年糕汤时，她总是手捧一只很大的白底蓝边碗，站在自家门口吃。看似盛了满满一碗，但你一眼望过去这碗年糕汤里大多是碧绿的青菜，筷子不挑拨根本看不到有雪白的年糕片。现在人可能想到的是多吃青菜少吃主食为了减肥，其实那时候是粮食有限。冬天农活较轻便，夜长昼短，或不用去田里劳动，用青菜充当一部分主食，填饱肚子，是生活所迫。

她自己节约但对客人并不吝啬。我印象最深的是她家老公有一个远房的亲戚，每年夏天到宁波乡下来捕鱼、摸螺蛳卖，一住至少两三个月，她一点也不嫌弃。夏天吃晚饭，我们农村人家大都在大明堂里吃，还会边吃边闲聊。这个亲戚知道大家生活都不容易，因此很识相，每餐就吃两碗饭，从不盛第三碗，菜也不太吃。“大块头”阿嫂知道他一早出去，中午吃得少或根本没吃，晚饭第一碗饭总帮他吧饭盛得满满的，盛饭时还要用饭镬铲压一压，还尽量往他碗里夹菜。

如今她已经有90多岁了，经济上有社保、村里分股权，并享受着政府高龄补贴的“大块头”阿嫂，生活无忧，儿孙满堂，子女们考虑到她生活起居的方便舒适，为她请了住家保姆，二十四小时贴身照顾陪伴。每当保姆陪着她在小区散步，遇到熟人夸她福气好时，她总说，哈哈，做梦也想勿到阿拉农民也会雇娘娘（保姆）。说此话时，一脸的皱纹变成了一朵盛开的大菊花。

当木匠的日子

□马云才

我住宅的邻居是个木匠，每当我午睡觉醒后，总能听到“嘶——嘶——”有节奏的刨板的声音，还隐约嗅到几丝醒脑的樟脑或是松脂的香味，徐徐地沁透心脾。于是，我自然地回忆起我一段干过木匠的生涯。

我祖辈三代都是木匠。祖父因去世得太早细节不得而知。父亲擅长粗木（房屋建筑类），上世纪五十年代初，他组建了木业社，后任县手工业联社主任，是手艺人中的头脑人。伯父是细木（家具制作类）的高手，尤以雕花木床为胜。阿叔在木业社亦颇有名气，手艺高超。时人赞誉我父辈三兄弟为“马家弄里三匹马”。由于木匠绝活儿传宗接代之故，我的两个哥哥及堂兄堂弟均对木匠活计拿得起放得下，假若遇上工余假日，敲敲打打地做一口考究的樟木箱或者一张精致的小圆桌，是他们的拿手好戏。

唯独我缺了做木匠的细胞，对班门的功夫只懂皮毛，却不内行。但为了生存计，他们确实实赶鸭子上架过的。

那年我高中毕业在家闲混，在县建筑公司工作的大哥嘱咐我跟他学手艺去。唉！出于不得已，我不得不放下学生的架子，挑着一副叮当响的工具担子，来到了偏僻的海滨。每日的工作项目很简单——制作民工装运泥块的溜溜板。但是麻雀虽小五脏俱全，每制作一张溜溜板，皆要经过锯、削、刨、打凿子等几道工序，是木匠最基本的功夫。

第一日，大哥教我刨板，并做了示范动作：“啞，看着，左脚向前跨，右脚向后踏实，上身前倾，双手揪住刨柄，向前推送。”话音刚落，“嘶”的一声，一朵金黄的刨花从刨孔内蹦跳出来，滚在脚下。倏忽，一朵又一朵，堆成金黄的一大团，工棚内顿时散发出十分好闻的松脂清香。

我接过刨来，依照大哥的示范动

作生硬地干了起来。此活看似简单，其实学问大着呢。刨板时，前后用劲要均衡，否则，刨起来的板材厚薄就不一。干燥的板刨起来轻快省力，潮湿的板则不然，刨几下就“卡壳”（即刨花堵塞住刨孔）。松榆之类易刨，檀樟之类质硬，不仅难刨，刨刀也磨损得快。这天临收工，我终于刨成了十几块板子，虎口磨起了血泡，人亦疲乏之极。大哥走来，端起一块木板放在眼前细细打量，责骂我刨得凹凸凹凹的，一怒之下，甩了我一脖拐。

第二日我依然刨板，但离大哥的要求似乎相去甚远，斥责之声有增无减，而在旁的几个师兄弟则窃窃发笑，向我扮鬼脸。他们干木匠活，脑瓜特灵，一看就懂，一教就会，刨的板子又平整又光滑，堆得山高。我自叹自己不是做木匠的料子，不能为祖宗之辈争气，夜里还为此在被窝里偷偷哭过鼻子呢。

后来——谢天谢地——一场席卷全国的上山下乡运动，总算将我从刨花堆里解放出来，过上了另一种脱胎换骨的“再教育”的生活。时至今日，每当与大哥聊天，说起当年一段师徒生活的窘态，自然免不了阵阵哄笑。

“读书人家的子弟熟悉笔墨，木匠的孩子会玩斧凿，兵家儿早识刀枪……”鲁迅的这一段话，从大概上说是靠谱的。我是班门之家的低能儿，自然玩不了斧凿。但从熟悉笔墨而论，我想是完全可以他们的面前沾沾自喜的。人，各有天禀所在嘛。

现在，邻居家的木匠又传来了刨板的声音。我闭目想象那木匠，左脚向前跨，右脚向后踏实，上身前倾，双手揪住刨柄，向前推送，“嘶”的一声，一朵金黄的刨花从刨孔内蹦跳出来，滚在脚下——这就是劳动，这就是创造，这就是生活呵！